

曹慕樊

杜诗杂说续编

巴蜀书社

自序

我的《杜诗杂说》一九八一年由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过了两年曾再版一次。其稿的写作却早在一九六二年，匆匆就过去二十六年了。中间因致力于编写教材，带了三届唐宋文学研究生，无暇再提笔写文章。现在巴蜀书社同志不见弃，同意印行《杜诗杂说续编》，清理一下新旧稿子，约十万字左右。白头涂抹，惭愧而已。

自一九八〇年以来，又消失了八年。在我感兴趣的学问范围内，我试探了一些方面。一是我想把西方的现代修辞学引进唐宋诗研究中来。一是想把西方的现象学或海德格尔的“存在主义”思想引进研究中来。再就是想把杜甫、韩愈、李商隐、苏轼、黄庭坚的诗认为一个血脉，联系起来。可以包括江西诗派到同光诗派。在吸收西方思想时，我奉行的是“师其意而不师其词。”不玩弄名词，不必贪多。确实懂一点就用一点。我是相信一个民族应有他自己的圣哲和自己的经典的。我逐渐知道有些东西我们和西方比是远远不如；有些东西我们和外国的仅止名词相同，其实是两回事。因此我

不敢放言高论，轻谈全盘如何的话，我研究杜诗，就是本着这些观念去读、去想、去运用的。这些文章，写作前后越七、八年，一小半是发表过的，前后不同时写的，现在凑在一起，有些话不免重复，重新看一遍，文章内容似乎相当杂，这是我处的时代是一个思潮澎湃的时代使之如此的，还是听其如此吧。一九八八年十月末慕樊记。

目 录

杜诗游心录

——杜甫诗研究方法新探·····	(1)
杜诗的起结·····	(68)
《杜诗选注》新序·····	(89)
《杜诗选读》序·····	(94)
伤春五首第二首说·····	(96)
解闷十二首之二·····	(100)
《醉时歌赠郑虔》的艺术性·····	(103)
乾元中寓居同谷县作歌七首·····	(107)
关于文学遗产继承问题的论辨	
——杜甫《戏为六绝句》臆释·····	(115)
茅屋为秋风所破歌·····	(131)
杜甫夔州诗及五言长律的我见·····	(134)
杜公《韦讽录事宅观曹将军画马歌》	
与东坡《韩干十四马》之比较观·····	(151)
杜诗字义、修辞丛记·····	(160)

杜诗游心录

——杜甫诗研究方法新探

（一）、诗解有穷而无穷

许多年轻的朋友对我说：我觉得杜诗好，但我不想研究它。理由呢？是说，因为从宋代到清代，研究杜诗的人太多了。就讲建国以来，杜诗的选本，在历代文学家的选本里边也是最多的。还有各种研究论文和专书。恐怕话都被说得快完了。还待我去饶舌吗？你说呢？我说：唯唯、否否、不然。照理说，研究对象只有一个，关于它的话似乎是可以说尽的。但同时，研究之后，总要作出判断。判断不外是和非两种。庄周早说过：“是亦一无穷，非亦一无穷也。”（《齐物论》）为什么是和非都可以说无穷呢？因为研究的人时代不同，就可以各随他的时代思潮作出结论。时代相同，地域不同，人心不同，又会随着他的地域、个性而各有其结论。同一国家，研究的角度不同，或者叫坐标不同，看法也不会相同。古今学术史上，研究同一问题，结论完全相同的，究是少数；多数倒是不相同的。“是非之途，纷然淆

乱”，并不妨害学术的进展。现代西方学者又昌言“证伪主义”。说整个自然科学、哲学史不外是假说——证伪的无穷反复。（英国卡尔·波普尔《猜想与反驳——科学知识的增长》，傅季重等译，1986年上海译文出版社。）依照这种观点，那么，昔之所非，可以成为今日的是；今日的是，会料定是未来所非。“垂诸万世而不变”的论断是没有的。

再从文学艺术角度说，是非界限的模糊性更大了。

先说外国学术界在这方面的倾向。自从十八世纪意大利的维柯起，到二十世纪的皮亚杰、索绪尔，形成一个很有势力的包罗甚广的结构主义和结构主义语言学及注释学。这些流派纵横流贯于哲学、语言学、文艺批评中间，蔚为一大网络。如七十年代捷克的结构主义评论家莫卡洛夫斯基说，一切文艺作品应分为二：一、艺术成品，就是作品完成后，未经读者阅读和想像加以“再创造”的作品；二、美学客体，就是作品完成后，经过读者阅读和想像“再创造”的作品。同一作品，通过不同读者，可以有許多不同的美学客体出现。更新的现象学的美学家罗曼·英格登也强调读者对原作加以完成从而产生一种美感经验的重要性。至于诠释学，本意在对作品的意义深入探讨，结果却发现注释者所说，都沾有诠释者的时空色彩的“衍义”，并非原义。俄国符号学家洛特曼认为，有不合语言惯例系统的符号，它所传达的不是一种认知，而是一种感官印象。从这些见解可以得出结论：由于语词的多义性，使得作家创造地赋予旧词以新的意义或他意于印象而非认知的用法，可以促使诠释者作新解；即使作品

的主旨是多元性的，诠释也可因人而异作出解说。再，读者的参与和再创造，更使作品的光彩五色缤纷，不能定于一是^①。

其次，就中国传统来考察远。远在孔子在世前后，据《左传》记载，列国互聘，其大夫“赋诗”言志，几乎完全与《诗》的原义不相干。孔子称《诗》，也往往不顾原诗旨意。如《论语·子罕》载：“‘唐棣之华，翻其反而。岂不尔思？室是远而’。子曰：‘未之思耳，夫何远之有？’”这可以说是中国最古的诗话。看来孔子教人读诗是不拘泥文义的。如子贡说诗，是一种别解，不是诗的本义，却得到孔子的称道。又《阳货》篇记孔子说“诗可以兴，可以观，可以群，可以怨。”王夫之解“可以”为“随其所以而皆可”（《姜斋诗话》）。这就是说，诗的意义是随其所用而异的。到了董仲舒，就明说：“《诗》无达诂，《易》无达占，《春秋》无达辞。从变从义。”（《春秋繁露·精华》）除非只有一种解释（诂），才可以有“达诂”；既无定于一尊的解释，所以自然“无达诂”。有达诂是不承认“多义性”，“无达诂”就是承认多义性、多元性。董仲舒以后一直到袁枚，都不时有这类反对墨守的意见，不具引了。

但是，这不是说，在对古代诗歌的诠释上可以毫无根据地乱道。诗义无穷而有穷。以不离“知人论世”、“毋固毋执”为近是。

以上论杜诗研究绝不是已到穷途应当“痛哭而返”似

的。不特杜诗，其它中国诗史上的大家、名家都是这样。这是第一。

第二，研究杜诗，现在似乎有一种主张：说三十年来谈思想性太多了，今后只谈艺术性好了。这也是一种偏见。

解释就是一种批评，而批评无非为了欣赏。研究诗的内容常常可以转换为形式的探寻。反之，研究诗的形式也常常可以转换为内容的揭示。偏执其一或摒弃其一都是不妥的。

现在试以李商隐的诗为例，阐明这个意见。义山无题诗，自来诠释纷纭。有清一代，大致都以为这些诗是他对令狐绹的怨词。民国至目前，反过来，多认为是爱情诗。双方都有证据，各持理由，似乎难说谁是谁非。如依鄙见，这些无题诗，是有寄托的，不是爱情诗。义山《有感》云：“非关宋玉有微辞，却是襄王梦觉迟。一自《高唐》赋成后，楚天云雨尽堪疑。”冯浩《玉溪生诗笺注》引杨（致轩）曰：

“此为《无题》作解。”颇有代表性。再如义山有《上河东公启三首》。其第一首是为辞柳仲郢赐妓女的。说：“伏睹手笔，兼评事传指意：‘于乐籍中赐一人，以备纫补。’某悼伤已来，光阴未几。梧桐半死，方有述哀；灵光独存，且兼多病。……兼之甲岁，志在玄门，及到此都，更敦夙契。自安衰薄，微得端倪。至于南国妖姬，丛台妙妓。虽有涉于篇什，实不接于风流。……宁复河里飞星，云间坠月。窥西家之宋玉，恨东舍之王昌，诚出恩私，非所宜称。伏惟克从至愿，赐寝前言。使国人尽保展禽，酒肆不疑阮籍。则恩忧之理，何以加焉。”（《文苑英华》卷六六五）如果义山真

恋一个女道士（与宫人相恋爱的可能性小，不必论），在唐代并非不可以公开说的，何必忸怩作态呢？照美学原则讲，意义的模棱两可或模糊，是有助于形式美感的强度的。“倾城消息隔重帘”恐怕比透明地描写美人更耐人寻味吧？这是说由诗的内容可以转换为形式的美感，反之，如说“郊寒岛瘦，元轻白俗”和说韩愈“以艰深文其浅陋”（均东坡语），就都是从形式转换为内容的评价。由此看来，评杜诗的思想性，正可以寻求它的形式（艺术）美哩。

（二）杜诗的意义内容

杜甫的忠君思想，自宋代诗人或宋儒备加崇敬以来，经过一千年，现在成了大问题。我以为，杜甫表示的忠君是无可厚非的。首先，杜甫的忠不是愚忠。因为他看待玄、肃、代三朝皇帝不同。他对玄宗是赞颂多于批评的。因为玄宗平韦后之乱，又取得开元二十九年太平之治。对肃宗，杜甫承认他有中兴收复两京的大功德。但肃宗听信张后和李辅国，导致天下离心的祸害，所以对他是赞颂和批评都重。对代宗就不同，因为他信任宦官，致郭子仪闲废，李光弼不敢入朝；强敌侵陵，天下携贰。是应该批评的。杜甫是崇信儒学的。他相信孔子说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和孟子的“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路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仇”。

(《孟子·离娄》下)。孔孟看待君臣关系总是相对的，不是僵死的。既然杜甫看待玄、肃、代三朝皇帝的态度不同，可知他是明白君臣的相对关系的分寸的。君臣关系只是上下级的关系，宋儒把君推尊到至高无上的地位，不容对君非议，自然是宋代的政治环境和宋儒思想的偏颇造成的，与杜甫并不相干。时代不同了，今后理应推倒宋儒强加在杜甫身上的莫须有的赞颂。

杜甫身世中还有应强调的一件事，那就是他的弃官和辞官。

弃官的事在肃宗乾元二年（七五九年）。其前年（至德二载），房琯以门客董廷兰受贿事受牵连，罢相（其年四月杜甫自长安冒死脱贼，五月拜左拾遗。五月或六月，房琯罢），杜甫疏救。肃宗大怒，将置重法。宰相张镐救免，放归省家。乾元元年（七五八）诏曰：

崇党近名，实为害政之本；黜华去薄，方启至公之路。房琯素表文学，夙推名器。由是累阶清贵，致位台衡。而率情自任，怙气恃权。虚浮简傲者进为同人，温让谨命者捐于异路。所以辅佐之际，谋猷匪弘。顷者时属艰难，擢居将相。朕永怀仄席，冀有成功，而丧我师徒，既亏制胜之任；升其亲友，悉彰浮诞之迹。曾未逾时，遽从败绩。自合首明军令，以谢师旅。犹尚矜其万死，擢以三孤。或云缘其切直，遂见斥退。朕示以堂案，令观所以。咸知乖舛，旷于政事。诚宜效兹忠恳，以奉国家。而乃多称疾疹，莫申朝谒。郤犇为政，曾不

疾其迂迴。（按，郤犇，晋卿。迂迴，加诬于人也。见《国语·周语下》‘单襄公论晋政’条，这是说，房瑄不远谗佞之人。）亚夫事君，翻有怀于郁快。又与前国子祭酒刘秩，前京兆少尹严武等，潜为交结，轻肆言谈。有朋党不公之名，违臣子奉上之体。何以仪刑王国，训导储闱？但以尝践台司，未忍致之于理（刑罚也）。况秩、武遽更相尚，同务虚求。不议典章，何成沮劝？宜从贬秩，俾守外藩。瑄可郃州刺史，秩可阆州刺史，武可巴州刺史。散官、封如故。并即驰驿赴任，庶各增修。朕自临御寰区，荐延多士。尝思聿求贤哲，共致雍熙。深嫉比周之徒，虚伪成俗。今兹所遣，实属其辜。犹以瑄等妄自标持，假延浮称。虽周行具悉，恐流俗多疑。所以事必缕言，盖欲人知不滥。凡百卿士，宜悉朕怀。（《旧唐书》一百十一，《房瑄传》）

这道诏书，《新唐书》不载。幸而《旧唐书》保存了下来。让我们明白了杜甫乾元元年“出为华州司功参军”事的严重政治性质。第二年，他到洛阳走了一趟，适当九节度使围相州的大军无故自溃之后。他写下了《三吏》、《三别》，看透了唐室高层统治的腐败恶劣。回华州后不但宦情极度消沉，而且精神上的痛苦几近于歇斯底里。

表示忧惧情绪的，如《独立》诗：

空外一鸂鸟，河间双白鸥。飘鸂转击便，容易往来游？草露亦多湿，蛛丝仍未收。天机近人事，独立万端忧。

《镜铨》引刘须溪曰：“‘此必有幽人受祸而罗织仍未已者，如太白、郑虔诸人。’今按当指房琯、严（武）、贾（至）等。后有寄贾严两阁老诗云：‘浦鸥防碎首，霜鹤不空拳。’语意正相似也。”杨西河的评论是不错的。但须加一句，“万端忧”中亦有诗人自己的安全受到威胁在内。

对于现职，诗人表现了极其烦躁、厌恶的情绪。如《早秋苦热，堆案相仍》诗：

七月六日苦炎蒸，对食暂餐还不能（注意是三叠句，对食，一层。暂餐，二层。还不能，三层。表示极力与不安的感觉斗争，在沉重心情下挣扎的抑塞）。每愁夜中自足蝎，况乃秋后转多蝇。（蝎、蝇似有所喻。蝎暗中螫人；蝇，扰人可厌。况且还“多”，使人更不安了。）束带发狂欲大叫，簿书何急来相仍。南望青松架短壑，安得赤足踏层冰！

无可告诉的、好似将要爆炸的内心的郁结，除了弃官这一着外，还有什么路可走呢？

从早秋好容易挨到立秋后，杜甫下定决心，弃官出走。作《立秋后题》：

日月不相饶，节序昨夜隔。玄蝉无停号，秋燕已如客。平生独往愿，惆怅年半百（时年四十八岁）。罢官亦由人，何事拘形役？

“罢官”句各家未注，恐怕认为无须解释。其实有两层意思。一是说，自己为左拾遗，无罪被放华州。现在我在华州弃官，不是跟别人罢我的官一样吗？“亦”字曲折而明白

（所谓“微而显”，杜预春秋左传书法五例的第一例）。二是说，罢官由当权者主宰，不是由我。现在弃去官职，岂可不由我自己主宰吗？《论语·颜渊》篇说：“为仁由己，而由人乎哉！”弃官的由己，正如罢官的由人。如果弃官不由己，就是“心为形役”了。

但是弃官是冒危险的。照唐代《捕亡律》的规定：“在官无故逃亡者，一日笞五十，三日加一等。过（三日）杖一百，五日加一等。边要之官加一等。”《疏议》曰：“在官，在〈令〉、〈式〉有员，见（现）在官者。无故私逃者，一日笞五十（馀同律文，略）。五十六日流三千里……。”

《新唐书·刑法志》说“肃宗喜刑名”，御史中丞崔器亦深刻，“朝廷累起大狱”。肃宗晚年始悔，“叹曰：‘朕为三司所误。’”杜甫弃官，没有遇祸。或因当时战事方炽，关辅连年饥荒，官吏无暇管这等小事。但杜甫亦表现出惴惴危惧的心情。如在《寄彭州高三十五使君适、虢州岑二十七长史参三十韵》诗里说：

何太龙钟极，于今出处妨。无钱居帝里，尽室在边疆。刘表虽遗恨，庞公至死藏。心微傍鱼鸟，肉瘦怯豺狼。

诗中的“刘表”指谁？注家有以为指华州郭使君，嫌无据。

“怯豺狼”之“怯”，看作“远”字。又如《寄岳州贾司马六丈，巴州严八使君两阁老五十韵》诗有云：

贾笔论孤愤，严诗赋几篇。定知深意苦，莫使众人传。贝锦无停织，朱丝有断弦。浦鸥防碎首，霜鹘不空

拳。

这两首都是弃官后在秦州的诗。恶梦乍醒，犹有余悸。在秦州还是安顿不下，诗有《发秦州》，说秦州不可居的理由：

此邦俯要冲，实恐人事稠。应接非本性，登临未消忧。

诗人心中早已想去更僻远的处所，藏身远害是他当时思想的第一义，谋食还是第二层。老朋友高适在彭州（唐代彭州在今四川彭县或新繁），到蜀依高适可能这时已在心中了。

乾元二年冬入蜀，住在成都。上元元年（760）、二年，杜甫的朋友高适、严武相继做了成都尹。代宗宝应元年（762），玄、肃父子相继死在长安。严武被召回朝。广德元年（763），杜甫被召补京兆功曹。不应召。诗人不是渴望回长安吗？现在新皇帝（代宗李豫）即位，严武回朝，似将被重用。严武是一直反对杜甫做隐士的。如《寄题杜二锦江野亭》有云：“莫倚善题《鹦鹉赋》，何须不著鸛鸡冠？”注引《汉书·佞幸传》：“孝惠时，郎、侍中皆冠鸛鸡冠。”又《（绵州）酬别杜二》有云：“试回沧海掉，莫妒敬亭诗。”杜甫勉励严武的是：

公若登台辅，临危莫爱身。（《奉送严公入朝十韵》）

严武虽称忠直，但恃才跋扈，勉励他临危授命，亦是替他担心。至于对当时在奉诏回朝途中的房琯，却说得不同。如《（汉州）官池春雁二首》之二：

青春欲尽急还乡，紫塞宁论尚有霜？翅在云天终不

远，力微增缴绝须防。

《镜铨》评：“二诗（第一首此未引）旧解作自比，详其语意，似是为房公。言欲其早退以为善全之计。盖救时虽急，正恐复遭谗妒也。”按杨评固是，超过旧解，但亦尚可商。如此诗第三句终望其再起，惟时世艰难，宜危行言逊耳。

对旧相和故人，杜甫均各按其性情的肯负荷重任和喜放言高论的优缺点，劝勉有加。这样关心朋友、信任朋友的气量和热情，是杜甫之所以成为大诗人的本质。这是深入杜甫性情的重要层次。但所有这些材料，仍然不能说明杜甫只劝朋友好好做官，自己却坚决不做官的心曲。这不是不值得探究的细故。因为明白了它，可以窥测杜甫的创作个性。

《独酌》诗的后半说：

薄劣惭真隐，幽偏得自怡，本无轩冕意，不是傲当时。

《镜铨》编此诗在第八卷，卷首注云：“上元、宝应间，公居成都作。”大体不错。今以为诗应确定为宝应二年（即广德元年）不赴京兆功曹时作，否则末联不能解释。根据这一联诗，是不是可以说杜甫真的不想做官呢？不能这样说。看他永泰元年（765）所作的《春日江村五首》吧：

赤管随王命，银章付老翁。（第二首。旧注：《汉官仪》尚书令仆丞郎，月给赤管大笔一双。按广德二年（764）六月严武表杜甫为节度参谋，检校工部员外郎。赐绯，鱼袋。银章即指鱼袋。）

扶病垂朱绂，归休步紫苔。（第三首。朱绂即指赐

绯。)

群盗哀王粲，中年召贾生。(第五首。殆以加工部员外郎如被诏之荣。)

看这些诗句，显然是以被朝命为荣宠的。但有一疑问，就是他遇到机会，就会以郎官自称。如说：“不才名位晚，敢恨省郎迟？”(《夔府书怀四十韵》)又，“衰老自成病，郎官未为冗。”(《晚登瀛上堂》)又，“台郎选才俊，自顾亦已极。”(《客堂》)这些提到“省郎”的诗句，惹得陆游不满起来：“功名不垂世，富贵但堪伤。底事杜陵老，时时矜省郎！”(《秋兴》)论诗，陆游是深服杜甫的，论心事，陆游却未必知道杜甫。杜甫每自道，都泛称省郎，其实意在拾遗，不在工部员外郎。这样判断的理由是，拾遗是实授官职，工部员外郎不过是节度使幕职例带的中官衔，是虚衔。说杜甫重视拾遗，是因为唐谏官是宰相任用的，谏官本是宰相的属官。但谏官之职却在谏皇帝，不谏宰相。所以拾遗官品虽低(从八品上)却很清要，被政府重视。(论唐谏官与宰相关系及其职务，请看钱穆《国史新论》中国传统政治章第五节)。拾遗属门下省，故亦可曰省郎。证据有(一)《遭田父泥饮美严中丞》诗，写田父称子美官曰“拾遗”；(二)任华《杂言寄杜拾遗》说杜“昔在帝城中……郎官从里作狂歌……”(《又玄集》上)。可证郎官即拾遗。(三)杜甫《奉酬严公寄题野亭之作》首句“拾遗曾奏数行书”，更有深意。至于新命的“京兆功曹”，只是趋走公府的小吏(正七品下)，终日在簿书中打滚。刘桢《杂诗》道

尽此苦（桢先被刑，刑竟署吏）：“职事相填委，文墨纷消散。驰翰未暇食，日昃不知晏。沈迷簿领书，回回自昏乱。”这正是杜甫所谓“束带发狂欲大叫，簿书何急来相仍”的苦境。诗人现年已经五十四岁了，还能再担得起这种苦差事吗？他不干是合情合理的。论情，他不能忍受这样的屈辱；论理，谏官品禄虽均低于功曹（唐代内官禄轻，州县官禄重。详见陈寅恪《元白诗笺证稿》），但杜甫要求的是“致君尧舜”，在大历四年（769）《暮秋枉裴道州手札率尔遣兴寄递呈苏涣侍御》诗末联还说：“致君尧舜付公等，早据要路思捐躯！”这是诗人死前一年的话。他做官不是为了混饭吃。怎么可以不择事而食呢？还不要说当时是主懦而猜忌功臣，内忧外患无宁日，对于这样的朝廷就是有十个敢谏的拾遗，又何济于事呢？何况仅仅一个功曹呢？不赴召是十分明智的。正合于儒家“邦有道则仕，邦无道则可卷而怀之”（《论语·卫灵公》）的教训。有人说杜甫是愚忠，从上面举的事例看，何“愚”之有？

（三）杜甫的性格

孟轲、庄周说诗都重“志”，不及“情”。应当是从《尚书》“诗言志”来。孟说，读诗要“以意逆志”。庄说“诗以道志”。“情志”并提的，应当在汉代。《诗大序》说：“在心为志，发言为诗。情动于中而形于言。”郑玄